

北京扬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3月25日

2.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蓝靛厂东路金源时代商务中心B座6D公司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年3月15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黄朝华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18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18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120,850,671.20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37,144,895.13 元。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股利 0.18 元（含税），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上述权益分配所涉个税依据《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

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执行。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长期合作的经历，现拟继续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作为2019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为壹年，预计费用不超过人民币50万元。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议案内容：

《2018年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完善公司治理，建立合理的激励约束机制，进一步发挥董事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根据《公司章程》等公司相关制度，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对董事的薪酬进行了调整和确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阳泉市扬德煤层气利用有限公司拟与中电投融和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盘活存量资产，公司全资子公司阳泉市扬德煤层气利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阳泉扬德”）拟与中电投融和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电投融和”）签订《融资租赁合同》，授信额度 6370 万元人民币，期限为 5 年。公司拟向中电投融和质押子公司阳泉扬德全部股权的方式为上述融资事项提供质押担保。阳泉扬德拟向中电投融和质押保安、佛洼 19MW 瓦斯发电项目的电费收益权为上述

融资事项提供质押担保。阳泉扬德拟向中电投融和抵押保安项目、佛洼项目瓦斯发电设备为上述融资事项提供抵押担保。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平定县扬德煤层气利用有限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黄朝华先生为此笔融资提供无限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该关联担保属于 2019 年预计范围内的日常性关联交易。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黄朝华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19 年 4 月 16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对上述议案及监事会提请的议案进行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扬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北京扬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3 月 26 日